

# 开封市环境污染防治攻坚战领导小组办公室 文件

汴环攻坚办〔2019〕476号

---

## 关于2019年11月份开封市水环境质量生态补偿情况的通报

各县、区人民政府，城乡一体化示范区管委会：

根据《开封市人民政府办公室关于印发开封市水环境质量生态补偿暂行办法的通知》（汴政办〔2018〕41号）规定，另根据水环境管理需要，我市今年11月份从赵口灌区引生态水经马家河，马家河沿线市控考核断面受黄河水水质影响，普遍良好。因此，鼓楼区马家河芦花岗桥、禹王台区马家河马头村桥2个断面不给予奖补资金。我市11月初，未从柳园口灌区实施生态补水，因此，祥符区淤泥河杞县王庄、杞县淤泥河老徐庄桥2个断面不扣罚资金。

2019年11月，全市共奖补水环境质量生态补偿金10万

元。

10 个县区中，奖补的有 3 个县，从高到低依次为：通许县 6 万元、兰考县 2 万元，杞县 2 万元。

各县、区扣罚奖补情况详见附件。

开封市环境污染防治攻坚战领导小组办公室

2019 年 12 月 30 日

---

开封市环境污染防治攻坚战领导小组办公室 2019 年 12 月 30 日印发

---

附表：

2019年11月开封市各县区地表水责任目标断面生态补偿情况

断面序号	考核县区	监控河流及断面名称	目标值(mg/L)			本月水质类别	本月是否达标	生态补偿金(万元)	合计
			COD	氨氮	水质类别				
1	兰考县	*杜庄河阳堙	40	2	V	IV	是	+2	+2
2	杞县	淤泥河杞县老徐庄桥	25	1	III	劣V	否	-36(不予扣罚)	+2
3		*惠济河睢县板桥	40	2	V	V	是		
4		*小蒋河睢县长岗	40	2	V	IV	是	+2	
5		铁底河太康轩庄桥	40	2	V	/	断流		
6		小温河郭河村桥	40	2	V	/	断流		
7	通许县	*涡河通许邸阁	30	1.5	IV	II	是	+4	+6
8		涡河故道阎台闸后	30	1.5	IV	III	是	+2	
9	尉氏县	*贾鲁河扶沟摆渡口	30	1.5	IV	IV	是		
10		百邸沟尉氏石槽李	35	1.5	IV	/	断流		
11	祥符区	惠济河开封县毕桥	55	6	劣V	劣V	是		
12		开封县汪屯桥排口	50	5	劣V	/	断流		
13		淤泥河杞县王庄	25	1	III	劣V	否	-36(不予扣罚)	
14	示范区	马家河北支郑汴公路桥	50	5	劣V	劣V	是		
15		马家河西支1号公路桥	50	5	劣V	/	断流		
16	鼓楼区	马家河芦花岗桥	55	5	劣V	V	是	4(不予奖补)	
17	顺河区	化肥河皮屯桥	55	8	劣V	劣V	否	不予扣罚	
18	禹王台区	马家河马头村桥	60	6	劣V	IV	是	8(不予奖补)	
19		药厂河蓝天饭店	80	8	劣V	截污改造无法采样			

注：省控责任目标断面生态金扣罚以开封市生态扣罚标准计入计算。